

115年花蓮縣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全國性公民投票

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報名表

編 號		(由選務單位填寫)										(請以正楷填寫勿潦草)																		
姓 名		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										性 別		出 生 年 月 日			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☐ 男 ☐ 女		年 月 日																
登 記 人 資 料	戶 籍 住 址	市/縣 區/市/鎮/鄉 里 鄰 路/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(村里鄰別需填 重要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連 絡 住 址	市/縣 區/市/鎮/鄉 里 鄰 路/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(可收受講習通知單之地址) (連絡住址如與戶籍同者免填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連 絡 電 話	公：										身 分 別		☐ 大專院校學生 ☐ 原住民 ☐ 新住民																
		私：										新 住 民 原 國 籍																		
		手 機：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	電 子 信 箱：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擬派投票所 開票所編號		勿填 (由選務單位填寫)										擬擔任主任管 理員、主任監 察員、管理員 (請勾選)		☐ 主任管理員. ☐ 主任監察員 ☐ 管理員																
服務機關 或 就讀學校		服務機關：										職 稱：																		
		學校科系：(大學在學生填此欄位)										科系年級：(大學在學生填此欄位)																		
其 他 (請勾選)		選 務 經 驗					騎乘機車					駕駛汽車					餐 食													
		☐ 主 任 管 理 員 ☐ 主 任 監 察 員 ☐ 管 理 員 ☐ 監 察 員					☐ 是 ☐ 否					☐ 是 ☐ 否					☐ 葷 ☐ 素													
簽 章	填表人簽章										單位主管核章										機關首長核章									

填表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工作人員如係服務於機關學校者，除填表人簽章外，尚須送請該單位主管及機關學校首長核章同意參加，以利後續講習等之請假、補假之處理；如係一般民眾或大專院校學生則僅於填表人簽章欄簽章即可。
- 二、請勿重複報名其他鄉鎮市選務工作。
- 三、本次地方公職人員選舉無投（開）票所工作人員工作地投票。本次選務工作人員需年滿18歲(主任監察員年齡需未滿72歲)。
- 四、傳真或電子郵件報名：請參閱本會宣導單張內各鄉（鎮、市）公所傳真、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（報名後請電話確認）。